合同登记编号：

合　同　书

项 目 名 称：留坝县永久基本农田调查摸底项目

采购人（甲方）：留坝县自然资源局 （盖章）

供应商（乙方）：陕西华源资源调查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签 订 日 期：2025 年 11 月 20 日

采购人（全称）：留坝县自然资源局

供应商（全称）：陕西华源资源调查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留坝县永久基本农田调查摸底项目；

2.项目地点：陕西省汉中市留坝县。

二、工作内容

完成留坝县永久基本农田调查摸底任务，做好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

三、执行技术标准

留坝县永久基本农田调查摸底项目要求达到国家、行业及采购人验收标准。

四、签约金额

经过公开招投标，签约金额合计（大写）：肆拾肆万陆仟陆佰元整（小写¥:446600.00元）。

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提供产品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五、付款方式

项目完工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全部成果后，经省级检查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全部 项目款，金额（大写）：肆拾肆万陆仟陆佰元整（小写¥:446600.00元）。

六、成果格式及提交期限

合同签订后60日内（本合同关于提交期限另有规定的除外）乙方向甲方提交留坝县永久基本农田调查摸底项目成果资料（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一份）。

1、数据成果：①留坝县永久基本农田摸底调查数据库.mdb②耕地补划潜力图斑.shp③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潜力图斑.shp④永久基本农田摸底数据.shp；

2、文字成果：永久基本农田调整需求摸底表；

3、其他成果：留坝县永久基本农田摸底调查外业举证照片集。

七、双方义务

（一）甲方的义务

1、甲方负责按本合同第五条的约定，及时支付项目费用。

2、甲方及时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基础数据资料。

（二）乙方的义务

1、按期向甲方汇报项目进展及质量情况。

2、组织作业队伍进场作业，并明确人员和时间安排，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调查工作。

3、乙方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的相关规程、细则规定进行项目的实施，并对成果质量负责。

4、乙方对项目实施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应按照技术规程规定无条件修改完善，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应配合甲方做好省级成果检查验收和国家级核查确认工作 。

八、数据的保密与回交

乙方应当按照信息安全保密的规定程序负责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资料，保守甲方的各项秘密，并不得利用知悉甲方保密资料为自己或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谋取权益；项目结束以后，乙方应当将甲方提供的影像数据和数据库资料交还甲方，并不得复制自留或用于本次项目以外的其他项目，否则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且甲方将取消乙方以后参与此类项目的资格。涉及国家秘密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相关规定执行。

九 、成果的权属

本合同书所指的全部原始资料、中间过渡及最终成果所有权属于甲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擅自将原始资料、中间过渡或最终成果复制自留或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为自己或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谋取利益。

十 、不可抗力条款

如遇甲方或上级行政单位政策调整、变更相关要求或其他可能妨碍乙方提供服务的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及政府行为等其他无法预见也无法避免的突发事件）情况时，乙方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说明延迟的原由、拖延的期限等，甲方在收到通知后，根据实际情况可调整合同服务期限。

十 一、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各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十二、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十三、其他

1、未尽事宜，各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书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叁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关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

（正文完）

（签署页）

委托方 甲方	单位名称	留坝县自然资源局（盖章）		
	通讯地址	汉中市留坝县南环路50号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　话	0916-3921198	传　真	/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724199
受托方 乙方	单位名称	陕西华源资源调查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通讯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65号清华科技园G座1701室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　话	029-88353444	传　真	029-88353444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帐　号	162389511	邮政编码	710075